

证券代码：300966

证券简称：共同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07

转债代码：123171

转债简称：共同转债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《湖北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名单》《湖北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公示名单》，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湖北共同笛体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共同笛体研究院”）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：GR202342000488，发证日期：2023年10月16日，有效期3年；全资子公司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共同生物”）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：GR202342001351，发证日期：2023年10月16日，有效期3年。

二、对企业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（即2023年度至2025年度）可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的通过是对全资子公司共同笛体研究院、共同生物在笛体药物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等方面的肯定和鼓励，有利于公司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并提升竞争力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25日